摛藻堂四庫全書薈要

史部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

史部

硃批諭旨卷一百七十六之四

詳校官編修臣繆晉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卷八千一百四十 史部

硃批諭旨卷一百七十六之四

硃批高其倬奏摺

雍正三年五月初六日雲貴總督臣高其倬謹

奏為奏

聞事雍正三年五月初一日臣承准到撫遠大將軍年

羹堯令諭内開為軍務事照得策妄旣經歸順西

海亦已蕩平則西藏路遠不便久駐大兵而乂木

多地方不可無兵彈壓應將松潘鎮帶領駐藏之兵盡行撤回而留雲南之兵一千名暫駐乂木多或選總兵或選副將管領此兵並於中甸駐兵數百以為聲援其四川兵馬現在西藏與各處防汛者共二千八百餘名應令松潘鎮於撤兵之日在此内留三百名駐防乍了留三百名駐防巴塘各令遊擊一員管理雲南提督帶兵五百名松潘鎮帶兵五百名由乂木多至裡塘一路會同踏勘地

界近川者歸川近滇者歸滇事畢之日雲南提督
即由裡塘帶兵回滇松潘鎮則帶此五百名兵暫
駐裡塘彈壓兩省兵糧照舊令兩省委員分運其
餘兵馬不在派留之數者先行撤回原汛已經奏
明奉有
俞旨除行松潘鎮雲南提督雲南巡撫四川巡撫外擬
合就行為此仰該督查照將官兵所需糧餉仍委
員運供勿致遲誤施行等因到 臣 臣 隨飛行知照

除一切迎勞賞給馬匹船隻以及糧餉臣俱料理

無誤陸續具疏另

奏外惟留雲南之兵駐劄乂木多之處臣查乂木多

離四川近離雲南遠雖中甸現駐雲省之兵五百

名然相離仍遠前臣准年羮堯咨將乂木多地方

已歸四川彼地喇嘛番人亦以為伊等係四川所

管雲南官兵凡購買炒麪柴草皆呼應不靈臣愚

以為乂木多既已歸川似不應留駐雲南之兵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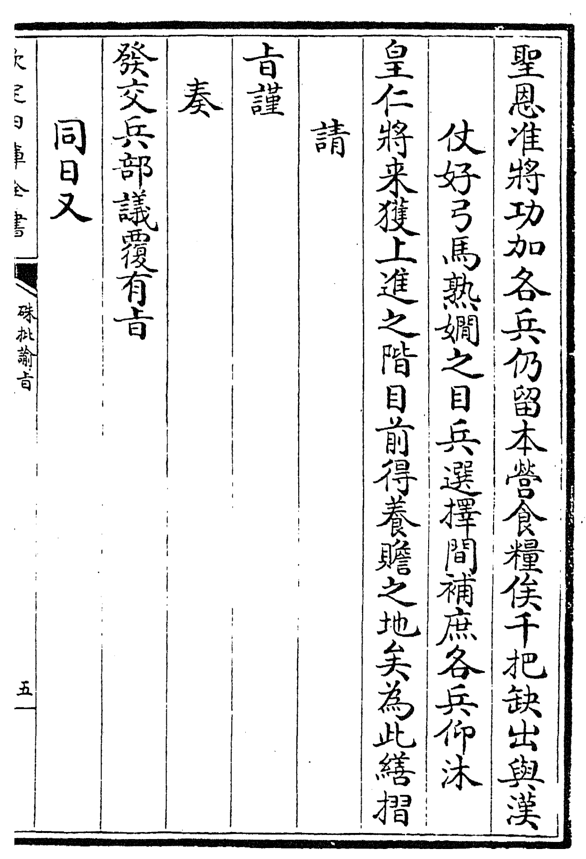
供運買購恐較川省所費亦多但查撤兵来文一面行臣衙門已一面行知軍前各處令若咨行往復商籌必致不及乂木多地方目下不容空虛臣隨飛檄現駐天柱寨鶴麗鎮總兵張燿祖帶兵一百名前往乂木多再將現在乂木多之兵留九百名共合一千名一總管領暫駐彈壓并咨呈大將軍年羹堯乂木多既歸川省踏勘後應撥川省官兵管轄駐劄外臣謹將詳細情節繕摺奏

聞再中甸地方現有副將李宗膺帶兵五百名駐防應仍留暫駐俟踏勘定後量歸滇地之廣狹臣再將酌安將弁兵丁之處具疏仰請
睿裁再乂木多既有雲南之總兵帶兵駐劄其一路安臺遞送公文之兵亦應暫留合并聲明謹
奏
發議政王大臣會議具奏矣
同日又

奏為奏
聞功加外委兵丁情節仰懇
皇仁事竊查雲南前次進征西藏外委兵丁稍有微勞
者仰荷
皇上恩加格外
敕部議敘皆得從優給與副將等銜劄付嗣經部劄發
到給領之時臣以為此等兵丁既加副將等銜或
應赴部酌行推選當經臣以應否開除名糧咨部

候選之處咨請部示隨准部咨不便在營食糧令其開除業已遵照在案今候數月兵部將應否送部候選之處未另行知照而前咨內亦止令開除名糧無應否送部候選之語臣思此項兵丁係效有微勞者乃未奉部示既未能赴部稍邀寸進而開除名糧又難與在營兵丁一體拔補且此內貧乏之資藉名糧養贍者頗衆臣謹將情節奏

聞仰懇



聖恩准將功加各兵仍留本營食糧俟千把缺出與漢
仗好弓馬熟嫻之目兵選擇間補庶各兵仰沐
皇仁將來獲上進之階目前得養贍之地矣為此繕摺
請
旨謹
奏
發交兵部議覆有旨
同日又

奏為欽奉

聖諭事竊臣奏交阯疆界一摺奉有

硃批臣跪讀再四仰見我

皇上仁育中外之民

明燭萬里之外如天地廣大日月照臨所以

訓諭臣者精晰周詳臣欽遵

聖諭詳酌事理自鉛廠山下小溪以內土田有糧額可

憑疆界有塘基可據失去僅四十餘年彼處之人

知之者多應以小溪為界臣仍移咨安南國王亦
委員會同查清之後明白立界臣務仰體
皇上至公至正中外一視之
聖心安靜辦理斷不敢存貪利倖功之念所有臣奉到
聖諭欽遵情節理合繕摺奏
聞謹
奏
復經有旨由部頒發矣即此四十里立界之說亦須查

確議明斟酌行之

同日又

奏為奏

聞雨水栽插情形事竊查滇省自四月以來臨安元江永昌三府地方俱早得大雨高下稻田栽插已遍雲南等府亦於四月内連得小雨低田栽插十分之八雷鳴田未栽於五月初四夜大雨自三更初至天明各處之低田盡插高田栽插三四分至五

六分不等其餘高田水尚不足在夏至後十日以
內得水栽插俱不為遲若再往後栽插者則收成
止可五六分目下日日俱有小雨但未得大雨貴
州雨水甚足正在栽插將完臣謹將雨水栽插情
形繕摺奏
聞謹
奏
雨水栽插情形知道了爾等滇黔吏治如此自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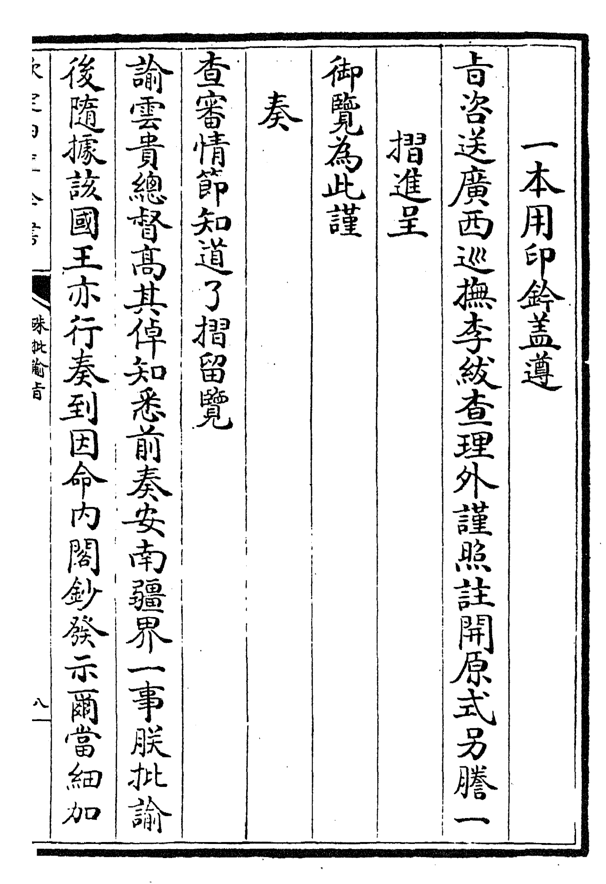
上天賜以嘉徵也

同日又

奏為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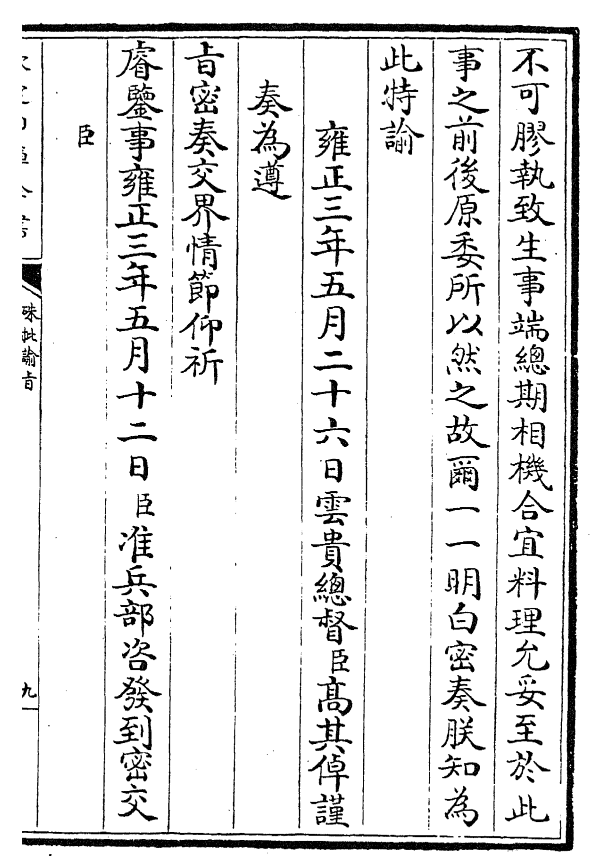
聞事竊照廣西捐穀一案欽奉

聖旨令臣等將原任南寧府知府沈元佐收捐之處查審務得實情臣委布按二司將沈元佐之子及家人王四等反覆詳細查審今追查出原存蓋南寧府印細冊一本開載甚詳除將原冊存司現照謄



一本用印鈐蓋遵
旨咨送廣西巡撫李紱查理外謹照註開原式另謄一
摺進呈
御覽為此謹
奏
查審情節知道了摺留覽
諭雲貴總督高其倬知悉前奏安南疆界一事朕批諭
後隨據該國王亦行奏到因命內閣鈔發示爾當細加

籌酌毋乖朕懷遠之心毋長彼逞忿之漸施恩須令知感出言務俾誠服馮允中漢仗雖好不諳事體既有不睦形迹殊與邊境無益已調南天祥替之矣其轉諭天祥領會朕意開化文職尤須安靜曉事之員方與其地相宜現任者若不稱厥職酌量奏請更易夫分界之舉即理應展拓亦必與彼國公同議明奏聞於朕得旨後奉行方是乃馮允中擅自立碑定界占寨毀舍隨復建造營房甚屬孟浪前此諭爾有準四十里為界之旨亦



不可膠執致生事端總期相機合宜料理允妥至於此事之前後原委所以然之故爾一一明白密奏朕知為此特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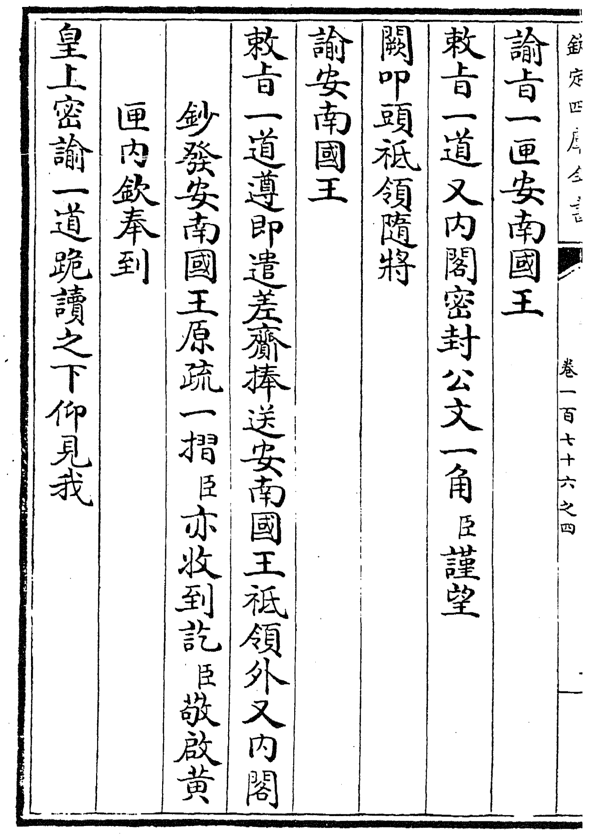
雍正三年五月二十六日雲貴總督臣高其倬謹

奏為遵

旨密奏交界情節仰祈

睿鑒事雍正三年五月十二日臣准兵部咨發到密交

臣



諭旨一匣安南國王

敕旨一道又內閣密封公文一角臣謹望

闕叩頭祗領隨將

諭安南國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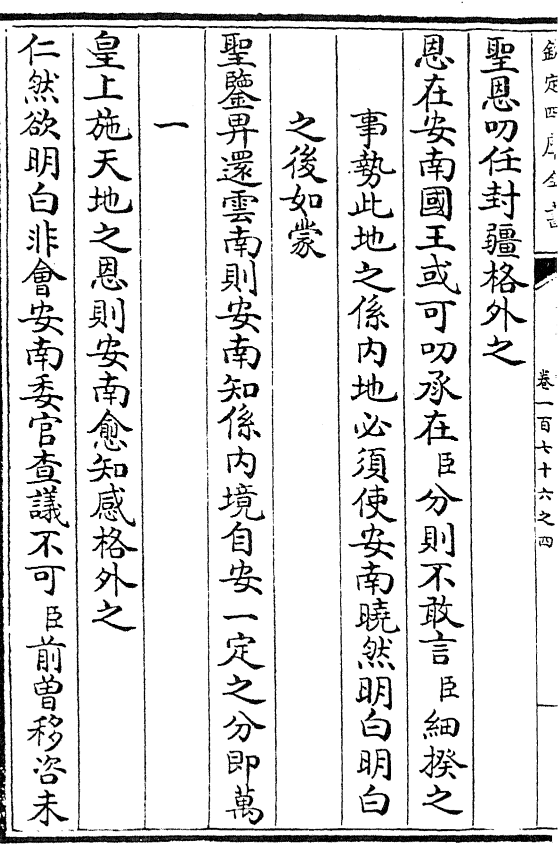
敕旨一道遵即遣差齎捧送安南國王祗領外又內閣

鈔發安南國王原疏一摺臣亦收到訖臣敬啟黃

匣內欽奉到

皇上密諭一道跪讀之下仰見我

皇上懷保萬邦一視中外之至意臣謹就愚昧所見此
交界一事有不必與安南再議即應畀與者有尚
須與安南查議明白再奏請
定奪者如鉛厰山小河以外之境雖係内地失於明朝
此應與安南上以示
皇上懷遠之仁下亦息疆界紛競之擾如鉛厰山小河
以内之境此失去僅四十年有餘皆有確據臣辱
蒙



聖恩叨任封疆格外之
恩在安南國王或可叨承在臣分則不敢言臣細揆之
事勢此地之係內地必須使安南曉然明白明白
之後知蒙
聖鑒畀還雲南則安南知係內境自安一定之分即萬
一
皇上施天地之恩則安南愈知感格外之
仁然欲明白非會安南委官查議不可臣前曾移咨未

見彼國委到會查之官忽陪臣帶兵數千隔水扎營訪聞得安南有鄭姓陪臣事多専擅稍昧大體即如在廣西則越爭土司之田在雲南則先帶多兵到境亦其明驗恐長其逞恣之漸將来疆境難處亦不得不慮臣謹不避瑣屑詳細奏
聞查開化與安南之界一總共有三層其最近内之一層離開化府一百二十里以馬伯汛為界乃久定之内地歷来安塘設汛此界無庸置議其最近外

之一層自鉛廠山小河以外至安邊河即大賭咒河安南之南丹都竜二廠皆包在内此即通誌圖考所載自開化府南二百四十里至賭咒河與交阯為界之舊境經總兵馮允中查勘臣前摺所奏失自明朝者即係此境交人在都竜東面設守以為界限臣前但將原係内地情由摺

奏並未有一兵前往并未遣一人過界今經二次欽

奉

諭旨念安南國王累世恭順此境失在明朝令臣不必
與爭
聖鑒至明臣已欽遵宣揚
皇上天地之恩咨明知會安南國王此界亦無庸置議
惟有在馬伯汛以外鉛廠山小河以内之一層共
四十里内有開化府逄春里之各寨現今臣之所
查
奏及安南國王所疏

請者皆係此地臣細揆安南國王堅稱是伊舊境有糧冊足據者亦有情故臣前已歷查今更得其的確緣當日開化鎮總兵高必勝在任之時開化有一八撤一汛下有一河口通海廣東洋船可到高必勝私開謀利彼時廣商到者頗多遂有往都竜取貨者走至雙眼井地方被刼殺死三人高必勝畏事隨暗將塘汛撤進四十里另在馬伯汛立界牌謂此外與開化無涉逢春里之各寨亦隔在外

此棄界之由也然雖棄出交人亦未敢據為已有後於康熙二十一年彼國有小㕵王偽寬之亂搶掠逢春里各寨人民開化總兵不救都竜土目援之故各寨遂認彼糧此各寨與安南納糧之由也然安南雖收各寨之糧究只在都竜立界此地竝未設守中外皆置之不內不外若有若無之間臣向未知此界藩司李衛管理銅務有土人呈開銅礦銅礦無驗遣員查出此境詳報前來臣遣員再

查查出雙眼井地方有芹菜塘之舊址又有逢春里之馬都戛等六寨原納開化府秋糧共正米十二石有零年年總催賠納臣因移咨安南國王俾其查覆後准柬復稱此地係伊舊境若係内地何失去四十餘年默無一言大意如此詞語之間稍不循理臣不與較惟恐小員所查或難憑信因再委開化總兵馮允中親身踏查明白再行辦理一面亦咨安南國王委員會查此咨尚未達臣適往

貴州中途接馮允中報稱有文官鄭鏡忽帶兵二千餘人前來又有二千餘人在後竟在對河扎營雖安南素稱恭順但既有兵來恐闌入内地不得不防隨遣員帶兵三百名前往馬都戛總路巡防駐劄因彼地多雨兵丁量搭木棚存身本職亦即帶二百人親往查勘地界因以彈壓等語臣隨一面奏

聞一面移咨安南國王俾戒諭陪臣速撤兵衆毋令失

恭順之體并速遣官會查如果係安南之地憑據確鑿雲南必無占奪之事即確係内地或安南有必須此境不得已之情

皇上父母萬邦

仁同天地或王自行陳請或柬知代為具奏亦無不可移咨之後交兵亦撤惟在都竜樹城蓋營留兵千人在彼續准到安南國王柬稱伊自具奏等語今伊疏内亦仍以糧册為言即前認糧之故

至占寨毀舍之言馮允中並無其事或安南土目所報一面之辭至立牌定界之言馮允中原令人豎一木樁使人隔水指著喊諭交兵不許亂走過来此係止兵不係定界因交兵千人尚未退去所以前派於馬都戞巡防之兵三百名亦尚未撤嗣

臣據馮允中查稱自鉛廠山小河以内為内地無疑本職查雲南通誌圖考開載自開化府南二百四十里至賭咒河為界則自鉛廠山小河以外至

交阯今名安邊河即舊賭咒河此仍是內地但鉛
厰山以內言之或易鉛厰山以外要之則難詳臣
批定界址臣以事應清查難竟批定隨經繕摺請
旨此事之始末情節也今臣欽奉到
密諭遵即飛飭將馬都戛即安南名為斜路村所有三
百名兵丁撤回此境定須會同查議臣隨委廣南
府知府潘允敏止令帶一百人前往會同查議并
移咨安南約其遣官亦止帶百人前來各將憑據

會同廣公查考議清疆界永杜爭端知府潘允敏
暨新總兵南天祥 臣 俱面與詳言從公從直不許
絲毫瞻徇游移如會查果係外地 臣 決不敢規避
錯誤之罪必據實
奏明請將此境畀與安南仍以馬伯汛為界如確係
内地諒安南必仍執前說未必改移然理不可奪
臣 即一面與之言明使彼中心内折一面奏請
皇上定奪 臣 遵

旨奉行至於此事係馮允中查勘又布政使李衛始行
馮允中人老成猶係得力之員
李衛自具摺內情節畢露此事實由伊起也朕之所料
查詳亦曾面言此宜行清查但藩司守土之官疆
不謬
境乃其職守馮允中係臣委遣一切俱曾詳稟臣
認咎自責理固應然其實則否封疆大體不得不如是
一手料理何敢委過於人其冒昧不當致厪
聖懷實臣庸闇無能之處伏乞
耳
皇上敕部嚴加治罪至現在開化府知府吳文炎人亦
好
謹飭才力稍弱容臣酌量調補另行繕疏請
旨臣謹將情節詳細繕摺奏

聞謹

奏

覽奏前後情節俱悉不諉過於人雖云得體而起事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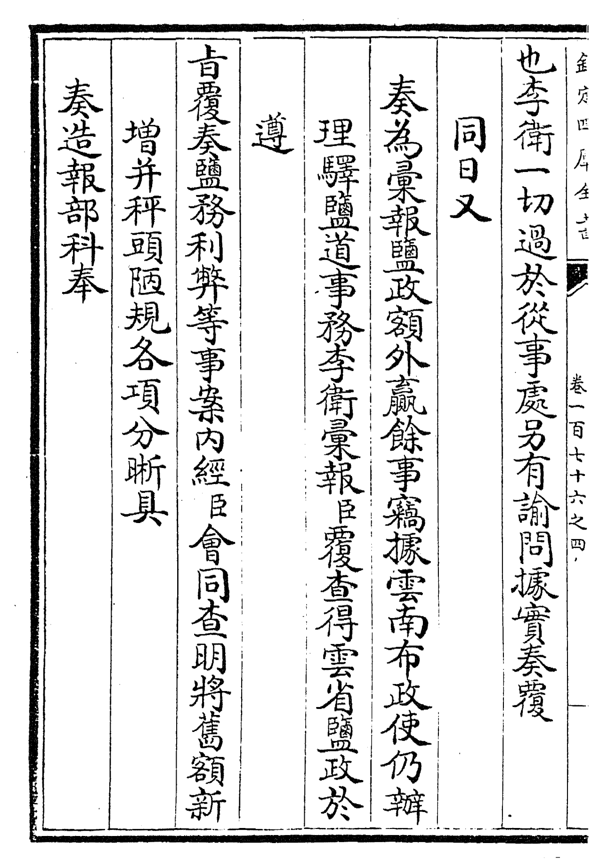
由其中不無隱飾姑且如是料理李衛具摺備將此事

奏聞今發來爾看所見褊狹涉於尚氣甚不合宜爾須

評情度理而斟酌之至於馮允中一則為於斯事形迹

有礙二則伊初由年羹堯提拔上進視之不啻奴隸調

伊來京教訓一番俾詳知朕恩另行委用不加之以罪



也李衛一切過於從事處另有諭問據實奏覆

同日又

奏為彚報鹽政額外贏餘事竊據雲南布政使仍辦理驛鹽道事務李衛彚報臣覆查得雲省鹽政於

遵

旨覆奏鹽務利弊等事案內經臣會同查明將舊額新增并秤頭陋規各項分晰具

奏造報部科奉

旨著照該督撫等所請行欽遵在案其雍正元年正項
有款之羸餘已經
奏銷今雍正二年循照元年之原額羸餘銀六萬五
千七百餘兩仍如數報部搭同正課并新開鹽井
奏銷外又有自元年五月二十四日鹽道李衛到任
以六月為始至二年年終止仍有聚零合總碎雜
無定款之項陸續收獲者查算共銀五萬五千三
百一十五兩零除已因公動用銀并暫留存備未

完公事外實多銀五萬兩整其贏餘款目摺內難以備載即如白井額外沙滷較從前數倍雖夏秋山水驟發竟未淹沒是以能照常取滷煎鹽查當年迤西地方官鹽尚且難銷今因稍加調劑分撥均平竟連額外沙滷銷售過倍但銷售固係人力而泉滷濃多水發不淹似默有效靈非人力能為者若即定為常規歸於正項贏餘之內不但將來恐難敷額且恐日後致貽官民井竈之累惟有儘

所見甚是何必定為常規若煎取無多銷售無術縱定
其所出不敢隱諱照實分晰造冊連正項贏餘一
常規亦屬無益
并咨送部科查核可否將前項之五萬兩作為口
既經咨明部科不拘在於何項報銷皆同酌量而行可
外撤師各項費用不在正項報銷數內另行造報
也
則邊省藩庫始終無因公動用虛懸之項於錢糧
不為無補抑或充作兵餉伏乞
睿鑒施行又新開按板抱母等井歲內原
題已獲課息五千兩有餘因此井離省遥遠九月內
具報到省及會詳請

題出本在十月二十六日今又查自九月至年終冬
間滷濃瘴息又辦獲多出課銀九千兩零自今年
正月內按日起課則此項亦屬額外之項應一并
此項亦不必額定多寡爾等實心辦理處朕悉知之
奏明臣謹會同雲南撫臣楊名時協同布政使臣李
衛繕摺奏
聞謹
奏
覽

同日又

奏爲奏

聞雨水徧足事竊臣前經具摺將雲南得雨微小低田皆已插秧高田尚未徧插情形

奏明今於五月十一十二連夜得雨又於十三十四兩日得兩日夜透雨一切高坡之田無不霑足在在栽插可望大有此皆仰賴我

皇上宵旰勤民

至誠感名之所致也理合繕摺奏

聞謹

奏

實賴卿等大臣平允刑政和輯兵民有以感名

天和也

雍正三年五月二十八日雲貴總督臣高其倬謹

奏為奏

聞事竊照雲南自五月十二日以後連得大雨通省雲

足高下稲田無不遍插可望豐年惟曲靖府屬南
寧縣之北霑益州之南中間有數十村地勢低下
玆據該府報稱自五月十六日至十九日大雨不
止上流山水驟發將角家哨塘邊高橋及舊街子
之太平橋望海寺之新橋俱各衝倒低處田畝房
屋淹沒倒壞頗多等情又據署霑益州報稱五月
十八日山水暴漲衝壞道路橋梁二處倒塌歪側
房屋共七百九十五間淹沒低田二千一百五十

九畝百姓人口並無損傷至二十一日水勢漸退
等情具報到臣臣即會同撫臣檄行布政司飛委
馬龍州知州就近前往查勘并捐銀一千二百兩
先行帶往散給被水人口之食者即暫動積穀救
賑無力修整之圩埂酌為估值修補毋致小民失
所除被水人户及恤給確數并田地成災分數俟
詳查另行核確再
奏外臣謹先行繕摺奏

聞謹
奏
今歲荷蒙
上蒼慈恩各省收成俱好惟覺雨水稍過如山西山東江
西直隸等省類斯山水驟發情形在在皆有所奏知道
了但據實直陳萬不可隱諱粉飾之舉朕所深惡
同日又
奏為仰懇

天恩請留陞員事竊雲南寧州知州梁衍祚業經陞授
陝西靖遠衛同知接准部咨知照在案臣查梁衍
祚為人謹飭辦事勤緊在滇最久屢次出口辦理
軍需本省猓人及口外番人情形均能熟悉邊省
地方頗難得曉諳夷情之員合無仰懇
聖恩將梁衍祚賞留滇省暫供委遣辦理之用俟有同
知缺出
題補則邊省獲熟諳之員臣亦收指臂之效矣因陞

員無
題留之例臣謹繕摺請
旨謹
奏
已諭該部照所請行矣
同日又
奏為密陳愚昧所見仰祈
睿鑒事竊臣近聞策妄阿喇蒲坦萬里奉表稽首歸誠

欽惟我

皇上聖德天威無遠不屆故頑梗姦宄革面改心從此

甲兵戢戢

教化風翔中外赤子歌咏太平臣不勝欣喜至斟酌防

駐之兵籌度經久之計正在此時臣愚昧之見兵

衆自宜酌減防備未可全撤其西面之兵形勢臣

所不知不敢妄言至阿爾泰一路臣曾運米二次

謹就臣道路經由所見者自殺虎口出口穿走土

默特部落地方逕過約有四百餘里又穿走吳喇特及明安部落地方逕過約有二百餘里又穿走喀爾喀部落地方逕過約有二千數百餘里又穿走降来厄魯特部落地方逕過約有三百餘里在推河一帶此地原係喀爾喀者其厄魯特係安插於彼又穿走喀爾喀部落地方逕過約有四五百里此外儘邊之處則係大兵駐劄此兵包護於外甚有關係若無此兵包護則喀爾喀素畏厄魯特

既恐力不能抗即降来之厄魯特且恐心難全信
臣看此兵在彼則內藩部落安穩外衛藩籬堅固
此時彼處兵數多寡臣實不知第就形勢而言臣
以為或宜酌減不宜全撤但此兵若駐則為時經
久臣見彼時給兵之米食用雖能僅數然人稍多
者似覺微窘當時軍機旁午地遠米難籌酌不得
不爾今酌經久之道臣以為似宜兵數量減米數（現今即如是行）
徵增則遠戍之士愈感

皇仁倍加踴躍又彼時折給買羊之價亦微似不敷臣既有所見不敢隱諱又彼地所種之麥亦給與兵丁軍前雖有西洋磨但人多磨少殊覺未便若遣

此策向未思及所奏甚是

內地匠人到彼造水磨數盤磨麵食用於兵有益彼處松木頗有流水湍激安造亦易為力又彼地一切牛羊等物皆取資於喀爾喀部落管兵之官必留心綏輯使主客相安始是經久之計我

皇上聖神文武萬里之外

睿照靡遺經理悉當况此時一切調辦臣實又未聞知
何敢以愚昧之言上瀆
天聽但茲當撤留之時事有關係臣受
恩深重稍有寸知犬馬之心不能自已謹冒昧繕摺奏
聞越職妄陳臣臨摺不勝戰慄之至謹
奏
覽奏足見忠君愛國之誠朕實嘉之為此一事與在廷
諸臣幾經籌畫盡數撤回即同爾論斷乎不可假若長

遠駐防滿兵孤懸數千里外歲月積久習成蒙古風俗亦屬無益況塞外呰寒兵情不無畏怯再四計議究不出

聖祖從前方畧輪流換班以均勞逸今議定將土默特兵移駐二千於彼令其攜帶眷屬仍照蒙古習俗隨地住收復派遣八旗滿漢兵三千名四年一更統聽將軍管轄駐劄於現修城處自京赴彼之官兵朕重加賞賚令各欵用悉皆踴躍歡呼已於四月内起行矣北路辦理

大率如此策妄阿喇蒲坦狡詐性成何可憑信防禦之道朕豈肯稍忽至於西路約於布隆吉地方駐兵五千新設兩鎮沿邊布置以為接應兵數尚未確定哈密駐兵數百與否亦在未定土魯番則賜還與伊巴里坤士卒逐漸撤退大抵策妄之事可以善結而備禦之謀不容一時疎懈也朕斷不萌好大喜功之念總仰恃

上蒼鑒祐并

聖祖在天之靈默示神機以為進止且此等大事亦惟兑

盡人事以俟之耳曷敢預執成見

雍正三年六月二十八日雲貴總督臣高其倬謹

奏為奏懇

聖恩請留賢員事竊查貴州安順一府仲苗最多知府一官實為緊要即才具操守頗好而苗情未熟於地方尚不能切實有益現任知府何經文係蒙

聖恩特擢之員才守俱好熟諳苗情一切辦理皆合事勢臣等於其知縣任內大計列為附薦近荷

皇上特恩准為卓異現在領咨引
見查卓異之員例皆遷轉臣從地方得人起見仰懇
聖恩將何經文仍
賜留安順倘應遷轉乞與以加銜庶苗疆得一熟諳之
員地方受益為此繕摺奏
聞謹
奏
覽奏知道了何經文自必仍留原任

同日又

奏為奏

聞事竊查貴州都匀府所屬地方有李美李秀兄弟二人積年勾串為護送川販之事地方官屢拏未獲臣細思捕之不急則終然漏網捕之太急恐遠颺無蹤因委定廣協守備趙文英令其招諭二人自行投出查捕拐販以贖前罪今據稟李美李秀已自行投出情願查拏拐販贖罪臣隨飭趙文英加

意經管勿致脫走俾查拏拐販自贖若果能多獲拐販臣請寬其罪儻屬虛言臣令將二人解來仍行懲治所有情節臣謹繕摺奏

聞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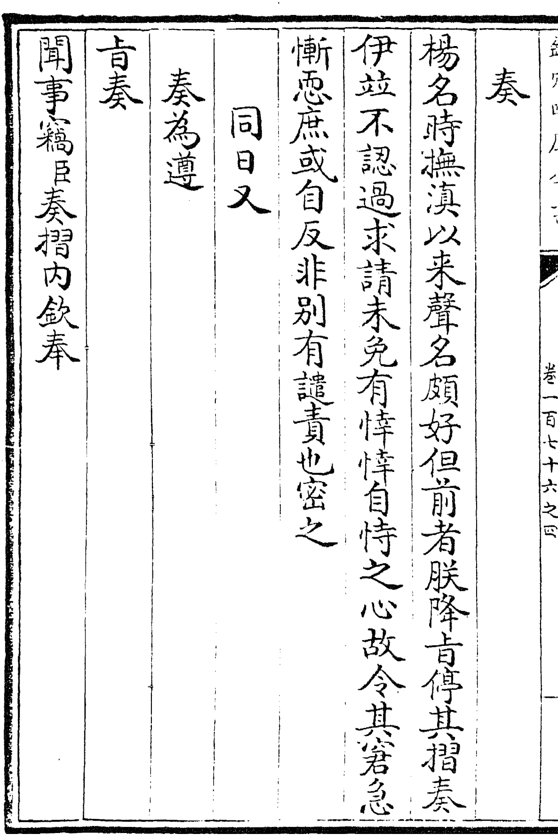
奏

此舉甚是可謂情法兼備

同日又

奏為奏

聞事竊臣欽奉到奉
旨發還雲南巡撫楊名時恭請
聖安一摺臣已遵照交還楊名時伊不勝悚懼又荷
聖恩賜以端陽藥錠一匣楊名時叩頭祇領後屢欲臣
將伊中心不安口奏謝
恩之處具摺
奏達臣堅拒不應所有拒却情節臣繕摺奏
聞謹



奏

楊名時撫滇以来聲名頗好但前者朕降旨停其摺奏伊竝不認過求請未免有悻悻自恃之心故令其窘急慚恧庶或自反非别有譴責也密之

同日又

奏為遵

旨奏

聞事竊臣奏摺内欽奉

硃批毛文銓心行似少誠實調伊來京面加審視石禮
哈雖係少年朕謂大有可觀爾意以為何如欽此臣
才識庸淺尤短於知人恭承
天語下詢不勝祗懼惟有就臣愚昧所見據實奏
儘堪敷用　僅通大義
聞臣看得毛文銓才具平常於文義亦不甚通徹近辦
庸則不然過於積年老練不肯竭力奉公耳
理巡撫事務以來愈覺其庸石禮哈辦事敏捷才
獎許石禮哈處似覺涉於迂合朕意
具甚優雖所料理間有欲速不為經久之慮乃少
但恐少年孟浪多致失誤
年氣銳加以涉歷自然愈進是一明敏有才之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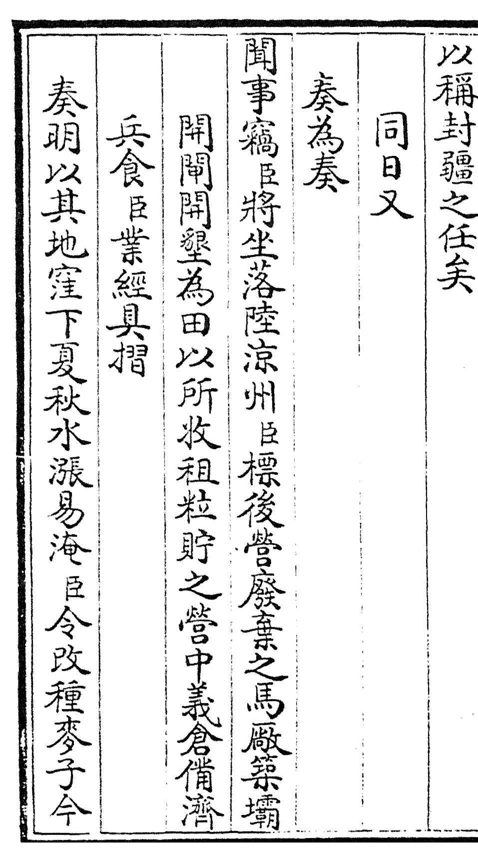
皇上聖鑒甚明臣從前六年之前曾一見即深喜其才
近聞其在威寧有二事臣於其心跡之間不無少
疑昨者威寧府知府姚謙將欲離任因其不在地
方濫取商民有一二千人攀留石禮哈延姚謙入
署取到任以来揢稿令看云非我奏你後又以千
金與之奉
旨之事此處如何討好又雍正三年正月内該鎮核補
少不更事者每犯此病
右營把總係以兵丁胡朝相之名考驗近訪係以
凡百悉當如此實奏

帶来長隨頂補 臣 謹據實奏

聞謹

奏

石禮哈急公効力之心甚切且遇事亦能幹濟其才其志實有可取然尚欠歷練今若大用恐非其福所以朕命張謙来撫黔省向聞張謙有書生習氣猶慮偏於迂懦及名至京見其度宇剛方心胸明白洵乃有用之才也殊與黔地相宜毛文銓人忠厚事體熟諳然未見朕



以前不出中下之品若經名對能洞悉朕意所向則可
以稱封疆之任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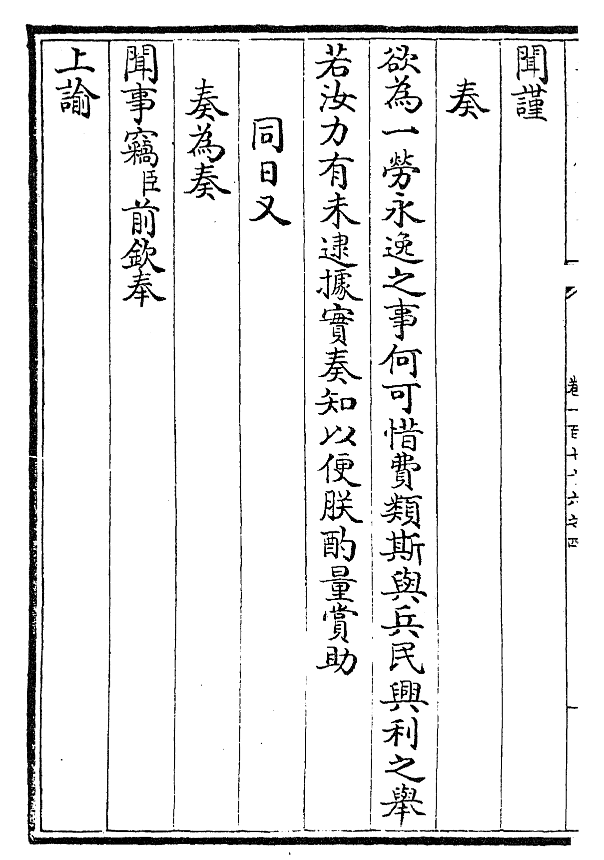
同日又

奏為奏
聞事竊臣將坐落陸涼州臣標後營廢棄之馬廄築壩
開閘開墾為田以所收租粒貯之營中義倉備濟
兵食臣業經具摺
奏明以其地窪下夏秋水漲易淹臣今改種麥子令

年已收租麥二千石陸續運貯義倉又右營亦有一廢棄小廠坐落嵩明州可墾之地無幾臣亦招佃種麥今亦收得租麥三十八石併貯義倉又臣標向有沿昆明池一帶草廠淤出之地百姓承種納租米於各營以養廢退無子之老兵名曰老丁田每年共納租米四百二十三石因年深日久無人細查其傍陸續淤出者皆為佃丁隱占而收租之兵貪其小利亦為掩飾臣委中軍副將會同昆

明縣逐一踏查共查出田地一千六百餘畝增出租米三百七十一石亦併俟秋成收租歸入義倉將月給老兵之米數稍為加豐有餘之米亦存備濟兵食臣查三處之田其昆明嵩明二處已皆一定但為田無幾所出有限惟陸涼一處地方甚大若盡成田實可足省城八營之儲備臣料理兩年前年為水所淹今年雖獲麥二千石然其土堅實止可墾數分中一分近委阿迷州知州元展成復

行細查據稟其中窪下之地盡應種麥亦有高處若築小圍儘可種稻現今其旁民田種稻者止築三四尺高小圍遇水俱各無損即其明驗但其宣洩之處尚須建一大閘三小閘等語然千聞不如一見陸涼州離省不遠臣擬親往彼地相度種麥種稻之處及籌酌宣洩導注之法趁此水發之際水路分明高下易見庶可酌定畫一之方以為永遠之利臣謹將情節繕摺奏



聞謹
奏
欲為一勞永逸之事何可惜費類斯與兵民興利之舉
若汝力有未逮據實奏知以便朕酌量賞助
同日又
奏為奏
聞事竊臣前欽奉
上諭

諭臣及貴州巡撫毛文銓提督趙坤以治苗之方又
諭貴州各項羸餘通行合計分給各官養廉以省派累
欽此所有治苗之處臣等欽遵料理外其通行會
計一事臣隨令司道徹底清查通盤酌計臣再與
撫臣會同酌定具摺奏
聞并敬將
上諭各恭謄一道送交毛文銓趙坤領遵在案近巡撫
毛文銓奉

旨令其

陛見臣又將

上諭恭謄送交署撫臣石禮哈一體欽遵辦理會同查

酌去後茲據布政使劉師恕詳查又經署撫臣石

禮哈酌定開單會

奏到臣臣思此事係定一省經費欲使民免派累官

獲養廉必籌經久無弊方可永遠照行若有未協

不但將來難行且恐除累反致有累不得不詳細

商酌以求無弊今細查来單所開款項有應再加斟酌之處臣已詳註單内商之署撫臣石禮哈及藩司劉師恕酌查侯覆到畫一臣即具摺詳奏雖稍遲一兩月庶可妥協臣謹將情節繕摺奏聞謹奏

只要終歸於妥便遲一兩年何妨

知道了此非朕深知灼見確然一定之事也其中若有窒礙難行處毋得强為

同日又

奏為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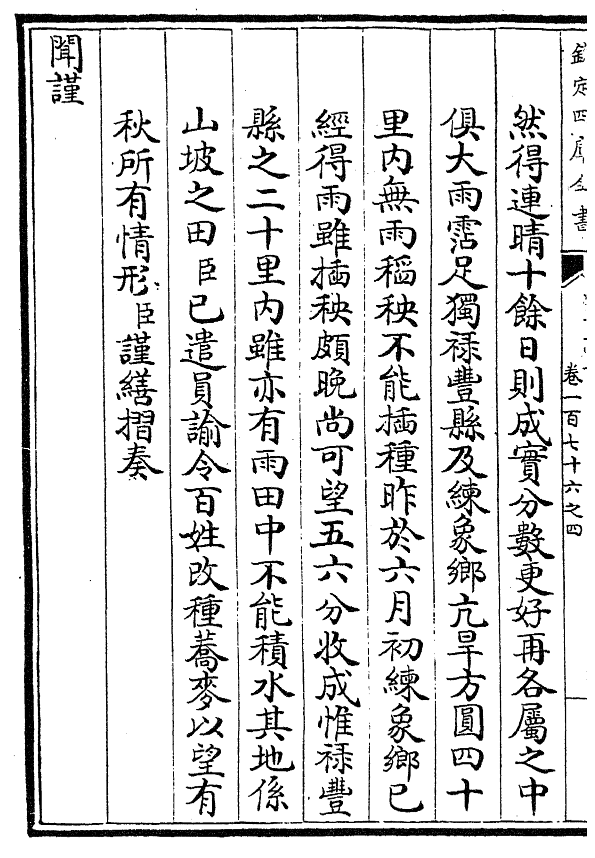
聞事竊查雲南曲靖府及南寧等州縣所屬沿紅花海一帶地方原係近水窪下之地居民開墾成田於五月十八九等日大雨起蛟山水陡發據南寧縣稟霑益州詳報所屬之各村民舍田地被淹臣即發

據各省奏報皆有類此一兩處水患

銀委員清查給恤及修理圩埂之處臣已具摺

奏明後續據平夷縣報稱所屬海馬鄉田畝廬舍被

淹陸涼州亦報所屬之東門等三十村田畝被淹
又曲靖府報府屬越州鄉之蔡家衝吳官衝二村
蕎麥地於六月初四日被氷雹打壞臣隨委員一
併查恤踏看其被水之處已經撫臣楊名時繕疏
題報其成災分數容臣等勘確續
題臣查此被水及雹傷地方雖係府州縣五處實係
延袤百餘里一區五處交錯分管目今雲南通省
栽插廣遍稻禾極茂近覺雨水稍多雖現在無妨



然得連晴十餘日則成實分數更好再各屬之中俱大雨霑足獨禄豐縣及練象鄉亢旱方圓四十里内無雨稲秧不能插種昨於六月初練象鄉已經得雨雖插秧頗晚尚可望五六分收成惟禄豐縣之二十里内雖亦有雨田中不能積水其地係山坡之田臣已遣員諭令百姓改種蕎麥以望有秋所有情形臣謹繕摺奏

聞謹

奏

覽雨水情形知道了今歲直省禾稼除被淹外荷蒙

上蒼垂祐大抵秋收俱屬可慶

同日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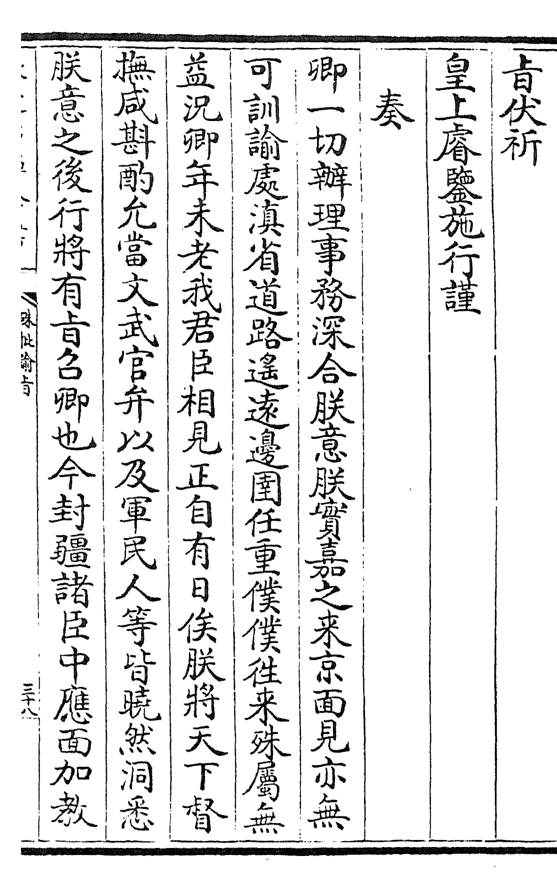
奏為恭請

陛見敬聆

聖訓事竊臣受

恩深重効職巖疆自

皇上御極以来臣尚未獲瞻仰
天顔面聆
聖訓依戀之私時刻難安且萬里邊境苗猓環居一切
控制料理之宜必得仰蒙
天恩訓誨指示臣方可欽奉遵循冀免隕越伏祈
皇上俯鑒微臣犬馬寸心
允臣於提臣郝玉麟帶兵入口之後起身赴京
陛見不勝欣幸臣無任瞻依冀望之至為此繕摺請



旨伏祈

皇上睿鑒施行謹

奏

卿一切辦理事務深合朕意朕實嘉之来京面見亦無可訓諭處滇省道路遥遠邊圉任重僕僕往来殊屬無益況卿年未老我君臣相見正自有日俟朕將天下督撫咸斟酌允當文武官弁以及軍民人等皆曉然洞悉朕意之後行將有旨召卿也今封疆諸臣中應面加教

誨者尚不一其人卿且佇俟

雍正三年九月初九日雲貴總督臣高其倬謹

奏恭請

皇上聖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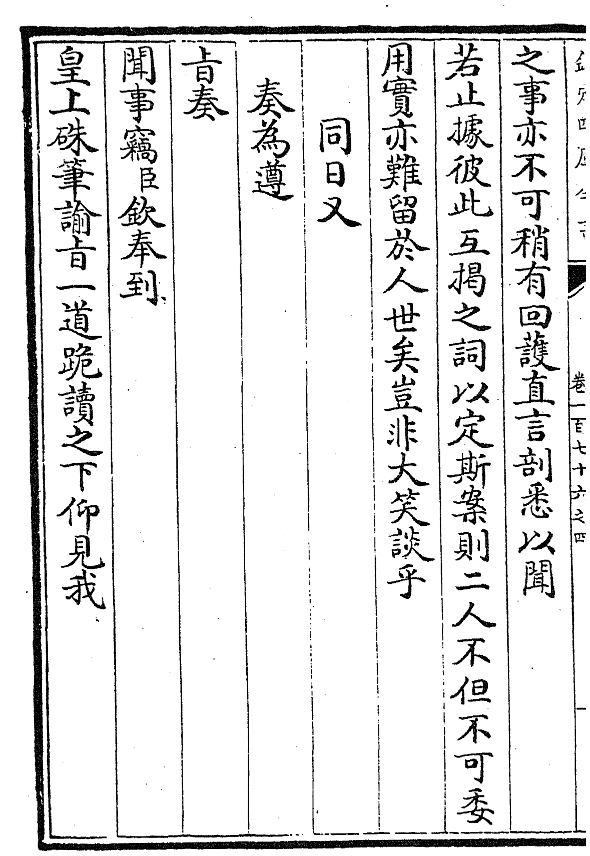
朕躬甚安覽卿奏摺知日前偶染瘧疾邇來諒已全愈矣茲因閩地緊要整飭不得其人調卿前往督理已命伊都立来滇接替復慮地方情形伊都立不逮楊名時熟諳欲行更易尚未宣旨暫且勿聞於人齎摺人回卿

若尚未離滇不妨密告楊名時知之至於卿身縱經痊愈仍應攝養萬不可力疾而行況閩督印務已有宜兆熊代署雖躭延數時亦不致有所貽誤也

諭雲貴總督高其倬知悉李衛石禮哈互相密叅之摺發來爾看人心如此真堪發一大笑二人皆具可用材器感激出於真誠圖報實屬懇切且操守俱清才猷皆敏但嫌過於勇果謬誤多端都緣尚氣恃才矜己傲物之心使然耳即如李衛朕經再四嚴加教誡總不肯改

行易慮一惟偏執已見其意蓋謂身無貪婪敗檢之疵何惜物議所以全不自反第稱被人屈陷急欲辯明石禮哈秉性與之相同若欲推求二人之過又實具一片公忠兼其敢言不諱鋒利英鋭之氣亦不易得朕於此殊難持定鈞衡所以與爾商酌李衛經管鹽銅之事若可卸責别員料理就緒朕觀伊情性頗不宜於邊方欲試用近省撫任以策後效至於黔撫一缺侯毛文銓到京陛見其人果妥不必言矣但以向日所聞伊之聲名

與近日撫黔之後一切章奏觀之非致身為國人也朕甚不取貴州吏治敝壞日久非才長而激切奉公者弗克勝任石禮哈雖年少稍覺輕躁然果敢可嘉欲命伊撫治其地整頓委靡復慮伊振作過當不能收功則貽害匪淺為此猶豫莫決亦與爾酌計爾意以為宜否朕前降旨教訓李衛伊有回奏之摺并發來爾看試評論二人優劣究竟如何曁朕一切所問悉秉公據實絲毫毋隱速行奏覆朕以便決定去留縱或與爾身干涉



之事亦不可稍有回護直言剖悉以聞若止據彼此互揭之詞以定斯案則二人不但不可委用實亦難留於人世矣豈非大笑談乎

同日又

奏為遵

旨奏

聞事竊臣欽奉到

皇上硃筆諭旨一道跪讀之下仰見我

皇上睿鑒所照物無遁情惜才

聖心獨超千古臣遵將

發下李衛石禮哈互相咨參之摺詳細閱看詞多過甚

且不實在尤甚者一則追數其既往一則逆料其

將來皆係挾私糊點冀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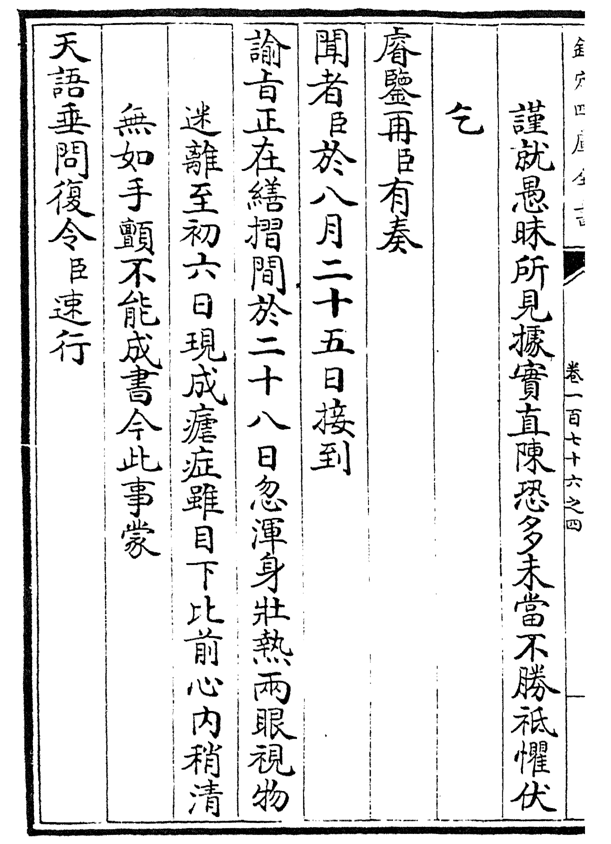
天聽實非公論蓋因二人皆性急量狹彼此原有忌才

之心兩不相下又兩地來往之人遂迎合撥唆傳

為彼此訕罵漸成嫌隙以致相讐李衛石禮哈忍

以一已之私嫌小憤瀆煩
睿懷二人之罪實不可逭
皇上俯念其才皆可用不加嚴譴不但二人應且感且
愧即臣跪讀再四不覺感激涕零至嘗
聖諭令臣評論二人優劣如何之處據臣所見二人才
皆有餘倚之辦事皆係美才若云純正臣不敢許
李衛在雲南鹽政煥然一新一切盡力料理石禮
哈署貴州巡撫以来實力振作毫不因循就此而

論二人所為臣以為實皆可取但就其才氣之中細求其稍不足處若當大事李衛失之踈脫石禮哈失之輕易恐至志得意满皆不免驕盈之病至李衛所辦雲南鹽銅之事規模已屬小定雖後来之人恐難企及然大槩亦可守其成規雲南鹽銅可不需李衛料理至石禮哈目下貴州得之甚好實能振作比毛文銓頗優所稍可慮者惟恐氣鋭更張太過看事太易苗猓之地或有孟浪之失臣



謹就愚昧所見據實直陳恐多未當不勝祇懼伏

乞

睿鑒再臣有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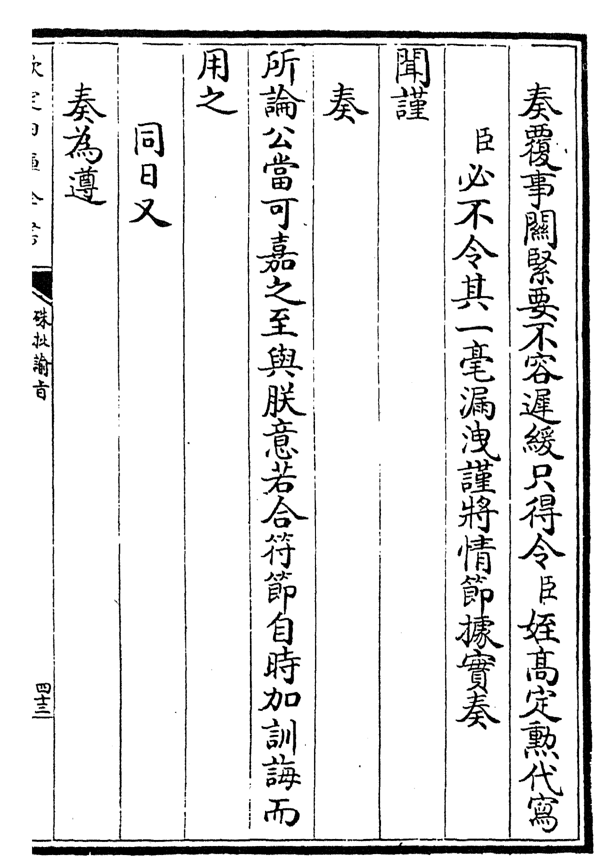
聞者臣於八月二十五日接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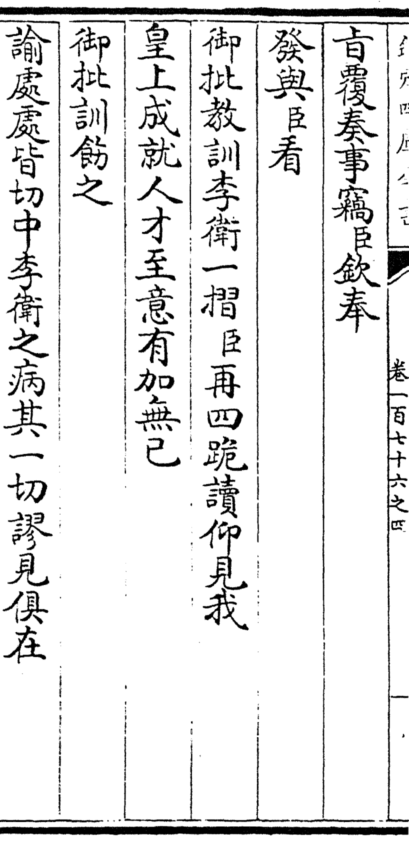
諭旨正在繕摺間於二十八日忽渾身壯熱兩眼視物

迷離至初六日現成瘧疝雖目下比前心内稍清

無如手顫不能成書今此事蒙

天語垂問復令臣速行


奏覆事關緊要不容遲緩只得令臣姪高定勳代寫
臣必不令其一毫漏洩謹將情節據實奏
聞謹
奏
所論公當可嘉之至與朕意若合符節自時加訓誨而
用之
同日又
奏為遵



旨覆奏事竊臣欽奉

發與臣看

御批教訓李衛一摺臣再四跪讀仰見我

皇上成就人才至意有加無已

御批訓飭之

諭處處皆切中李衛之病其一切謬見俱在

聖明洞鑒之中李衛若能將

皇上指訓之處夙夜敬遵一一悛改則性情見解自與

前不同即可成有用之才必不似目下有才未純失於矜持也為此謹

奏

朕雖有意成就要看伊之福量何如耳

同日又

奏為奏

聞雲貴秋成分數事竊雲南今歲四月盡間連得大雨高下稻田俱得栽插五月盡間因雨太多以致發

水曲靖府屬之霑益南寧陸凉平夷一帶被淹臣

隨委員查賑已經揩

奏并會同撫臣楊名時

題報在案又於七月中旬陰雨連綿大理府屬之鄧

川州臨安府屬之建水州山溪竝漲漫堤而出沿

河村屯田禾房屋被水衝淹臣遴員照前查賑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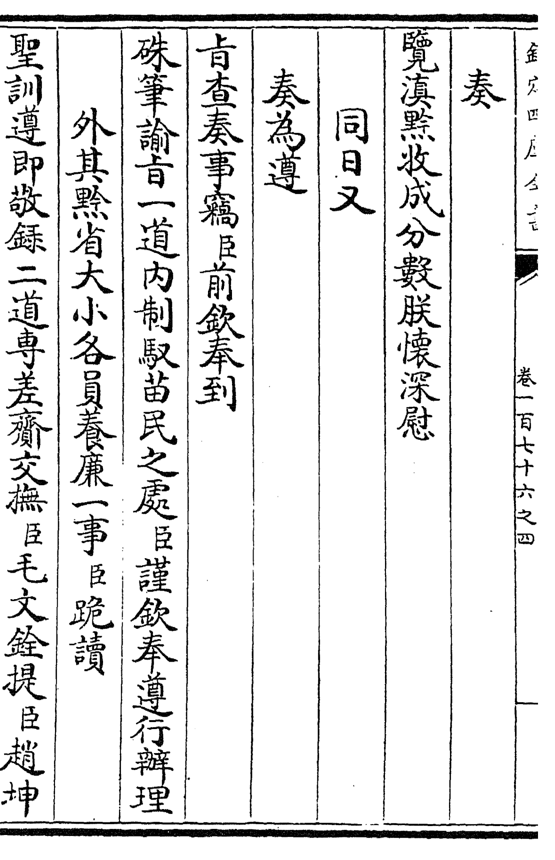
經會疏

題報在案此外尚有雲南府屬之安寧昆陽大理府

屬之浪穹等處村屯亦有被水淹沒田禾五六十畝至七八十畝及未被水田禾亦傷雨多結實少歉自八月以来晴霽一月有餘今各處田禾陸續收割約有六七分收成亦有數處八九分者雲南高田極多低田甚少今年高田得種所收已多以此合算有七分年成目下貴州今歳有九分年成

臣謹具摺奏

聞謹



奏

覽滇黔收成分數朕懷深慰

同日又

奏為遵

旨查奏事竊臣前欽奉到

硃筆諭旨一道內制馭苗民之處臣謹欽奉遵行辦理

外其黔省大小各員養廉一事臣跪讀

聖訓遵即敬錄二道專差齎交撫臣毛文銓提臣趙坤

欽遵會查外并行貴州布按二司及各鎮協營將各處税銀羨餘文武各官官莊所收米糧通省錢糧羨餘暨一切贏餘數目逐一據實查報去後續

因撫臣毛文銓奉

旨陛見臣遵將前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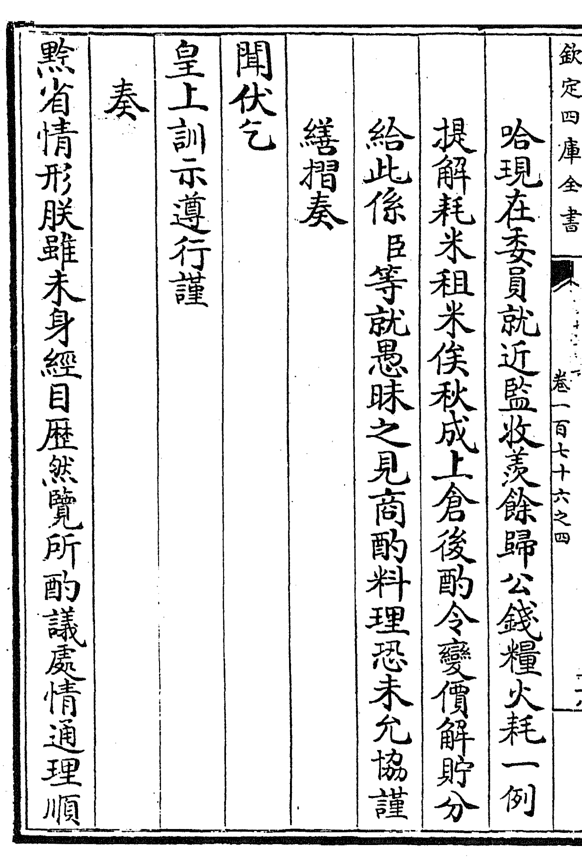
上諭敬録一通復齎交署撫臣石禮哈會同查商辦理在案茲據貴州布政使劉師恕等會同查報前來經臣與署撫臣石禮哈再加酌核查得黔省各屬

稅羡一項每年共銀三萬四千一百七十四兩零又通省地丁錢糧耗羡一項每年共銀一萬七百九十二兩零又通省額徵秋糧耗米一項共折銀九千一百二十三兩零又黔省武員官莊併文員額徵官莊學租以及額外官莊所收租米一項共折銀一千四百七十九兩零又黔省文職俸工前因軍需懸項除教雜等職不捐外其餘俱係捐補軍需今已補完除教雜等職並各衙門各役工食

仍照數實給外其府廳州縣既經分給養廉所有
俸銀共三千六百四十兩查點省盈餘不多若將
此項除出則分給各員為數不敷亦應坐存算入
養廉數内以上五項共銀五萬九千二百零八兩
臣會同署撫臣石禮哈詳細商酌每年議給巡撫
衙門養廉銀八千五百兩學政衙門養廉銀二千
兩布政司四千五百兩按察司三千兩貴東道二
千兩貴西道一千八百兩至各府廳州縣分别衝

僻繁簡貴陽府一千三百兩鎮遠安順威寧三府各一千一百兩平越黎平都匀三府各一千兩思南思州石阡銅仁四府各八百兩貴陽府同知南籠通判各五百兩正大營同知貴陽府通判各四百兩威寧府通判三百兩貴筑縣七百兩定番廣順麻哈獨山大定平遠黔西鎮寧永寧普安十州各六百兩黄平州五百兩開州四百兩普定鎮遠永寧畢節四縣各五百兩貴定龍里修文普安安

南安平清鎮平越湄潭餘慶甕安都匀清平施秉
安化印江婺川龍泉銅仁永從二十縣各四百兩
共分給養廉銀五萬二千三百兩餘銀六千九百
零八兩再除黔省每年奏銷飯錢馬塘津貼賞兵
等項額需銀四千八百一十八兩外尚餘銀二千
九十兩存貯司庫以備添科場及賞有功兵役效
力苗猓之用所有扣算充公分給養廉即於雍正
三年七月初一日為始其各處稅銀署撫臣石禮



哈現在委員就近監收羨餘歸公錢糧火耗一例

提解耗米租米俟秋成上倉後酌令變價解貯分

給此係臣等就愚昧之見商酌料理恐未允協謹

繕摺奏

聞伏乞

皇上訓示遵行謹

奏

黔省情形朕雖未身經目歷然覽所酌議處情通理順

似屬允協應照此行

再諭雲貴總督高其倬黔撫一缺試就石禮哈毛文銓二人而論孰為相宜石禮哈果敢任事報效情殷毛文銓輿論既不一而陳奏詞語每欠爽直所以調来審視今到京尚未暇多見觀其大概甚屬歷練但恐涉於狡猾不肯勇往向前然其心胸明白亦係可用之才據爾所見纖毫毋隱速奏以聞石禮哈惟恐年少有孟浪之失所以朕意遲疑不决耳

雍正三年十一月十二日雲貴總督臣高其倬謹

奏為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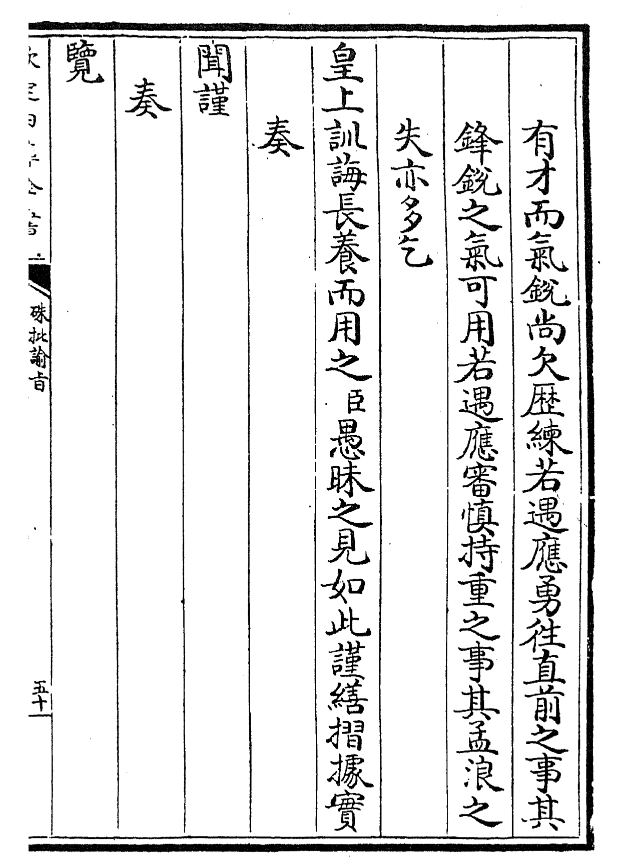
旨覆奏事竊臣奉到

硃筆諭旨一道伏查毛文銓石禮哈二人臣於前次奉到

聖諭業經就臣愚昧具摺詳

奏臣看毛文銓做外官最久見事頗多實為歷練但

當大事即稍覺孱劃不開才具似覺微平石禮哈



有才而氣銳尚欠歷練若遇應勇往直前之事其
鋒銳之氣可用若遇應審慎持重之事其孟浪之
失亦多乞
皇上訓誨長養而用之臣愚昧之見如此謹繕摺據實
奏
聞謹
奏
覽

諭雲貴總督高其倬知悉原任永從縣令楊秉乾因揀選科員於進呈履歷時條奏古州八萬之事朕觀所論似屬有理續據石禮哈又奏招撫之策今并發爾詳加斟酌如事在應行作爾意見具疏題請候朕裁定觀石禮哈奏摺條分縷析頗屬周詳但内稱將来必欲歸入版圖先調兵駐防堵截前後去路并禁通鹽貨斷絶必需之物措置停妥即一面宣布威德俾其知所懷畏倘一二年後不受招撫則調集四路兵丁擣其巢穴云云

之論朕殊不以為然今石禮哈既興此念且已形諸奏牘設或洩露風聲令苗衆聞之恐此地安設未畢而彼苗先生疑懼激出事端亦未可定不熟計萬全而輕率行之可乎果若改設鎮標增添士卒則湖南之靖州天柱等州縣俱當歸并黔屬為便諸如此等機宜悉當逐一籌畫妥確徐徐具奏以聞

雍正三年十一月十四日雲貴總督臣高其倬謹

奏為遵

旨覆奏事竊臣欽奉到
硃筆諭旨一道并
發下石禮哈楊秉乾奏摺二件臣跪讀
聖諭再四尋繹又詳看二摺内所陳情由仰見我
皇上聖神天縱萬里之外洞照無遺
指訓之方精詳周備臣竊謂黎平及古州之事楊秉乾
所陳得其梗槩尚未詳備石禮哈所言實為詳明
稍欠妥酌蓋古州八萬其地不小其人甚衆目前

固不宜忽畧不思籌防然亦不宜輕躁驟言攻取
若斷其鹽貨必致激之生變至搗巢覆穴策非萬
全況現今黎平及改歸之地方尚未整頓何暇言
及外地生苗臣以為古州八萬只宜時時訪探情
形密加防範令入版圖之策且作緩圖先將黎平
五開銅鼓等處選擇文武賢員加意料理俟有頭
緒再將附近內古州週圍之生苗而實非內古州
之所管者相機化誨此苗馴服歸心則內古州勢

孤黨弱自生畏服之心然後從容圖度惟漸加化導不驟斷鹽貨惟控扼形勢不竟示兵威地方文武能就其情勢揆合機宜如此行之雖不必有期效旦夕之心然數年之間臣可保其必漸有成功若忽略近地希圖遠功不但無益且恐有損至添兵設鎮一節石禮哈楊秉乾所言皆是黎平一協所設額兵僅六百二十名數原太少所以從前提鎮屢屢請增且從前控制古州八萬之責湖南與

貴州分任今又全歸貴州黎平孤懸東隅勢非添
兵設鎮不足以資彈壓署撫臣石禮哈請設一鎮
增標兵之額為三千名臣就事勢斟酌似應設一
鎮標下分三營每營各設額兵七百名共二千一
百名又都勻營係古州八萬後路現兵單弱亦應
如署撫臣石禮哈所請添增二百名其叅將不必
改設副將查現在黎平協兵丁六百二十名貴州
通省細加籌計惟思南地方通省無苗石阡地小

安靜無事請於思南營兵裁調三百五十名石阡營兵裁調一百三十名共四百八十名移於黎平總計添設黎平都勻二處尚共不敷兵一千二百名貴州別營遍加籌計實皆再難酌裁應請另為招募至黎平官弁應裁去副將一員將大定裁去總兵之額改設於黎平其三營遊擊三員守備三員千總六員把總十二員查思南營既裁去額兵三百五十名止應留守備一員其思南營叅將應

裁去改為遊擊一員再減去千總一員把總二員皆移於黎平其石阡營亦應減去千總一員把總一員移於黎平以上除黎平原有守備一員千總二員把總四員尚應於黎平添遊擊二員守備一員千總二員把總五員倘蒙

允准改鎮則湖南之靖州及天柱縣應遵照

聖諭亦應改隸黎平方為妥協蓋五開銅鼓既經歸黔則古州八萬一區貴州之府州縣已周環其三面

若靖州天柱縣不歸黔省則東北一角尚缺將来未免呼應不靈防範難周應請改屬黔省其靖五一協亦應改隸於黔至黎平若行設鎮請將鎮遠定廣靖五三協平越都勻黄施三營俱歸該鎮管轄庶呼吸相通調度無誤其黎平應添營汛查毛坪為水陸咽喉應分遊擊一員守備一員千總一員把總二員兵四百名駐防其地外古州曹滴寨麻地方最為緊要應分遊擊一員千總一員把總

二員兵五百名駐防其地永從縣應分守備一員千總一員把總二員添兵一百名合之原設兵一百名及西山汛兵一百名共三百名聯絡彈壓其五開銅鼓二衛原係靖五協所轄倘蒙將靖州天柱縣歸黔應歸靖五協分兵防汛倘有不敷請再將鎮兵酌量分添其各小塘汛俟設鎮之後酌宜安設五開銅鼓衛皆應改衛為縣又黎平府所屬共吏目六員從前分設尚未得宜如潭溪洪州二

大司各設吏目一員於事勢為宜其湖耳赤溪亦係二大司乃不設一吏目中林亮寨古州三司亦無吏目而歐陽八州龍里新化四司地方既小又接連一處而各設一吏目似屬冗多應請將歐陽司吏目改令兼管八州新化二司龍里司吏目改令兼管中林亮寨二司八州司吏目改令管理湖耳司新化司吏目改令管理赤溪司似屬妥協而籌劑黎平尤為緊要者在急去不肖之文武員弁

選用廉能老成之人方能使內地漸有起色生苗日就馴服臣查現在黎平副將李梅雖履任未久實庸劣無能黎平要地斷難姑留臣之所知者現在定廣協副將劉業浚才守俱好頗悉苗情請將劉業浚調補黎平副將於營伍地方有裨再臣恭繹

硃諭恐此地安設未畢而彼苗先生疑懼激出事端亦未可定

聖慮深遠無微不至實不得不慮者以臣愚見倘蒙

允准改鎮懇乞

皇上即以劉業浚試用一則情形熟悉必能料理安輯不致生苗疑畏再則官不換人泯然無迹似亦消弭事端之一法其新調黎平知府馬駿人有操守於彼地形勢亦頗熟悉似可料理至將来文員改添知縣武員添設將備皆須得人方能辦理臣之所知貴州文員中正大營同知馮光裕操持謹飭

人亦明白銅仁縣知縣牛天申明敏有才武員中撫標遊擊趙文英熟於苗情辦事敏捷鎮遠協遊擊韓勲為人端謹顧惜顏面皆可備
聖鑒簡擢若文武悉人地相宜同心竭力料理整飭不但黎平日見整頓即古州必漸就歸服矣謹就臣愚昧之見繕摺奏
聞伏乞
睿鑒謹

奏

覽奏俱悉

雍正三年十二月初二日雲貴總督今調補浙閩

總督臣高其倬謹

奏為奏

聞土司奪占民田流官串合賄斷情節事竊查雲南姚

安府大姚縣所屬有苴却十馬地方四週三百餘

里民户極多土田饒衍現今姚安府土同知高厚

德之祖高㸃映為吳逆川東道時始行侵占至高厚德又賄囑流官將地方斷歸伊管錢糧斷令伊徵於康熙四十七年以進京費用為名派苴却十馬銀五千兩民不能措遂捏寫賣契令土目帶衆持械壓民照寫各民畏威吞聲寫給乃於各村安設土巡檢一員名曰經管地方實係暗察各民財産子女任意取携派累百端尤堪髮指者流官即為鈐蓋印信土官遂爾稱為血産而前署大姚令

陸應機且代為設謀將錢糧巧行合柱前迤西道
畢忠吉又賺民存案將憑據竟付火焚後經前任
督臣郭瑮知其誣抑斷歸民里接任督臣蔣陳錫
復斷與土司臣到任之後察訪得實又查賦役册
案確係大姚民地遂斷令永歸民里復令勒石以
杜翻案之弊旋據土同知高厚德詳稱苴却十馬
内尚有六十五莊係伊養廩血產不應歸之大姚
又據尼楚珍等控稱此六十五莊盡係民田被土

司霸占臣隨批令姚安府知府盧兆鵬詳行查審
未經審明該府丁艱又委姚安府知府今調永昌
府知府李孔嘉永昌府同知蔣天麟等會審詎該
府該同知受土官之賄斷出十莊歸之百姓餘者
仍歸土司臣隨另行遴委楚雄府知府李玉鋐姚
安府知府楊輝祖等前至苴却十馬適中之處秉
公確勘詳審茲據審報前來底裏盡出高厚德之
土司養廉田土盡在金沙江南苴却十馬及六十

五莊盡在金沙江北不但苴刦十馬之地悉係土司硬占前官賄斷即此六十五莊亦無一非土司借端強霸硬典硬贖者證據確鑿雖土司世僕亦盡吐實情又據自首出歷年隱占之田尚有三十七莊據高厚德稱係明末尼效叛產歸於伊家據里民夏文烈等呈稱悉係高厚德占去之民產又據高厚德供出知府盧兆鵬曾受賄七百兩李孔嘉曾受賄一千七百兩同知蔣天麟曾受賄六百

兩又據知府楊輝祖揭報高厚德行賄銀三千一
百兩先交銀二千兩求楊輝祖照拂審案各等情
除後供出之三十七莊是否民田或係叛產臣行
令再行確查外似此流土串通一氣舞弊殃民宜
加嚴懲以警官邪又據司道等揭叅前來臣不敢
以離任在邇即行寬假謹另行繕疏
題叅請
旨革職發審外所有情節謹具摺奏

聞再臣堂兄刑部侍郎高其佩曾任姚州知州亦為地方不法之事曾行詳揭今高厚德揚言謂臣此舉挾怨報復臣雖不肖仰蒙

聖恩畀以兩省重任斷不敢以

國家法紀快一己之讐何况宗族之怨臣若避嫌縮手寛縱此事即上負

天恩有乖職守但既有此情節亦何敢隱默理合一并

奏

聞謹

奏

如此方合大臣之體朕甚嘉之土司奪占民田及賄斷

情節知道了具題到日有旨

雍正四年六月十九日浙閩總督臣高其倬謹

奏為奏

聞閩省情形事竊臣於本年六月十一日至杭州看浙

江巡撫李衛處所有福建省門報及詢問屬員并

自福建來之行旅謹將所得情形備細奏
聞福建自來人稠地狹食米不敷各府鄉僻之處民人
多食薯蕷竟以之充數月之糧去歲福興泉漳四
府秋收甚歉延建汀邵四府之秋收亦歉廣東潮
州府向為漳泉所仰資者其秋收更歉於福省又
因本年四月雨多薯蕷被傷所插早稲之秧亦損
重行補種望收更遲五月間漳泉興三府之米每
石價至三兩福州府之米每石價至一兩八九錢

延建汀邵四府米價亦昂五月初十日福州府閩
縣知縣因米貴前往南臺地方查米有興化府民
人自南臺買米搬往興化南臺之人不容搬去知
縣斷令零星買數斗者許其搬往南臺之人以本
處之米愈搬愈貴遂爾紛閧扯碎知縣轎衣并拆
中亭保長王仲濟之房姦惡之徒乘勢遂搶米店
以致城內城外各舖閉風俱關巡撫毛文銓遣員
持令箭四出諭禁十一日有千餘人環巡撫轅門

叫喊推倒柵欄打破巡捕官之轎巡撫毛文銓令
拏首惡隨獲張長等一十七人各加重責欲行枷
所奏情節前此朕已知悉
斃因衆保長百姓跪求且願永行拘管免其枷斃
又拏搶米之犯陳清王端重責永遠枷號將軍宜
兆熊親身及遣員曉諭又遣旗下官兵照護巡營
臣看此事民因米貴輒敢恃衆辱官搶米并抗巡
已有旨矣可謂與朕意不約而同
撫漸不可長斷宜嚴治毛文銓之拏處宜兆熊之
猶以為未合　更不
護持料理皆合所未盡者處之於事後不若弭之

侍言矣

於事前去歲一見歉收應預籌米糧今年見價頓

長應稍行添糶早行預備迎機先發則姦民雖欲

借端何辭鼓衆此事毛文銓未能先事預籌相機

朕甚輕宜兆熊此舉揆其意尚不為卸擔而然惟恐人

添糶宜兆熊未見臣赴任諭帖於四月即將印送

論伊不捨此印之私鄙心耳

向浙江未加籌濟早卸擔承俱為未是又門報內

又開四月二十七日邵武府建寧縣百姓聚衆罷

市逼知縣停碾減糶五月初二日汀州百姓因米

貴鹽貴共罵趕知府何國棟搶其鹽船五月十二

日汀州府上杭縣百姓因米貴搶奪又汀州府永
定縣百姓搶米知縣諭禁即向知縣借米知縣不
允即羣奔縣倉守備把住倉門遂傷殺守備知縣
此事朕殊未聞
服毒身故現今福建八府所屬州縣俱在在米貴
民情未安五月未係早稻吐穗之時又未得足雨
臣到杭州原欲將兩處海塘并浙江各樣事體情
形逐一與撫臣李衛詳細面商一番然後往閩但
目今閩省情形如此況向來其地民情好事臣應

急速前往料理浙江之事臣看李衛比在雲南更

甚是

能和平此是其能仰遵

若能如此更加以慎密精細乃全才也

聖訓化其氣質可以放心臣止與李衛將緊要事勢稍為面商即前赴閩省閩省之事容臣查確料理總之惡習不可不懲民饑不可不濟一面查處姦民

猶在其次

一面籌平米價至於民鬧之處其府縣查有不肖

最為要務

者若即

題參恐長刁風臣意欲畧緩以他事參治之而最要

所見甚是據情而論官豈欲民鬧耶亦何罪之有

者莫過於儲積目下既需糶濟將來更宜有備臣查福建通省各項倉穀共一百五十餘萬石數不為少其積貯皆實與否臣尚未確知但目下處處平糶勢必漸糶漸少即以福州府一處言之倉穀三十萬石可得米一十五萬石福州府每日需米三千石一月計需米九萬石倉中全穀不足兩月之用況又已平糶甚多更覺歉少泉州興化人民需食與福州畧同漳州人民比福州更多而此三

朕正為此懷疑閩省果有如許積貯毛文銓何故惶遽失措至於斯極倉穀虛懸不問可知矣諒爾亦因思及於此方始預籌採買之舉也

府倉穀皆少於福州且又皆有動糶眼前之平糶既不可止秋後之豐歉尚未可知不得不急急籌度以備接濟所有臣借運浙省之穀請買山東江北之麥之處謹冒昧另摺具

奏伏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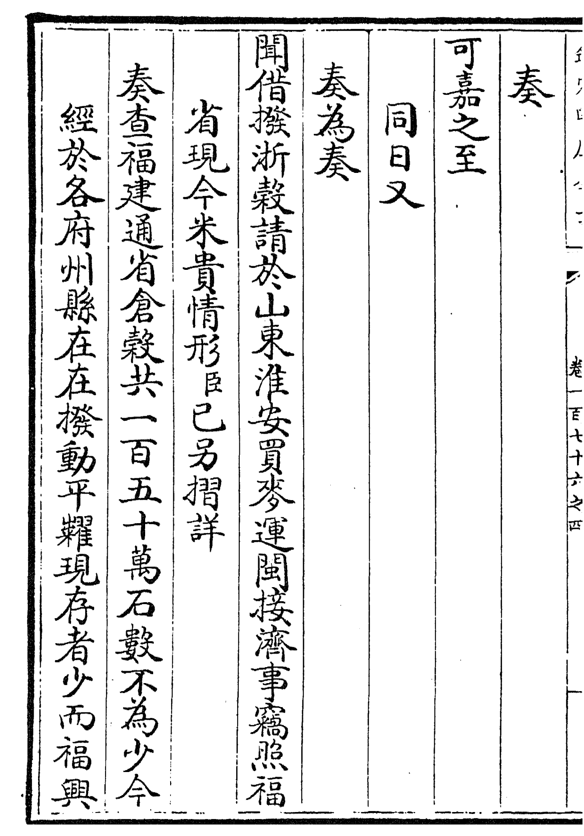
睿鑒除到閩相度情形應作何料理臣再行具

奏外臣謹將所聞情節及赴閩之處繕摺奏

聞謹

籌計甚屬合宜朕因顧慮閩廣情形於半月前業經降

旨命九卿詳議長久之策覽奏曷勝愉悵



奏
可嘉之至
同日又
奏為奏
聞借撥浙穀請於山東淮安買麥運閩接濟事竊照福
省現今米貴情形臣已另摺詳
奏查福建通省倉穀共一百五十萬石數不為少今
經於各府州縣在在撥動平糶現存者少而福興

泉漳四府人衆食繁目下之平糶既不可止而將
来之秋收尚未可知若不急行預籌恐致臨時莫
措查浙江與閩接壤海運尤便從前曾運閩米濟
浙解價還閩有例可循臣與浙撫臣李衛熟商酌
撥温台二府倉穀七萬石委員運往閩省接濟其
海運水脚臣檄浙江布政司動借銀七千兩給發
事竣造報臣因閩省需米頗急謹一面撥運一面
奏

聞至倉穀之價俟温台秋成照時價由閩解還買補所

運之穀到閩若發平糶臣亦將糶價報部核查臣

更有請者閩省人衆食多此七萬石之穀僅可得

米三萬五千石恐仍不敷臣見今夏自直隷以至

江南二麥異常豐熟臣細詢浙省屬員之曾任閩

者皆言福興泉漳之人亦食二麥臣查山東及江

南之淮安所屬各州縣産麥最多其價亦賤且皆

濵海臣到閩時請動閩省鹽項公費銀兩委的當

之員至此二省購買二麥計所遣之員八月之初
可到二處八月之末麥完船齊正值北風初起揚
帆南向計日到閩以之接濟最為捷速臣謹請
旨儻蒙
可嘉之至不允行此請更允行何事耶
允准乞
諭二省督撫轉飭驗明放行庶不致稽遲時日其一切
價值水脚及平糶之價臣詳明造册報部核查再
閩省米貴應籌於江楚等省秋後購買前臣亦曾

面

奏浙江撫臣李衛向臣面言伊因籌備浙江兼顧閩

省已具

奏動銀十萬兩往四川買米又動銀在就近秋後買

米就近所買之米足備浙閩歲内之用四川所買

之米足備浙閩歲外之用等語臣是以且停籌買

俟到閩親身相度情勢儻有更應添買之處臣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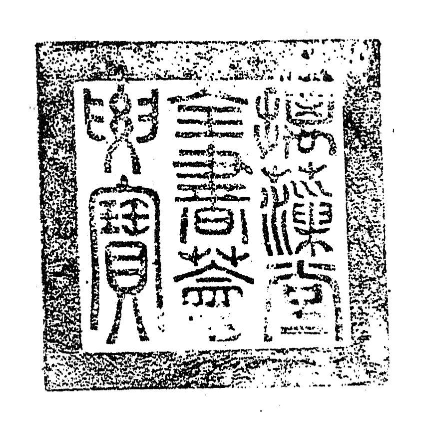
行詳細陳

奏謹先將借運浙穀及請
旨買麥之處繕摺奏
聞謹
奏
照所請隨已諭明各該督撫矣
諭浙閩總督高其倬頃福州姦民因米貴不容販糴竟
敢環聚巡撫衙門讙譁折毀栅欄借求減價名色大肆
咆哮似此藐視官長目無法紀為督撫者理應據實奏

明察捕渠魁置之重典以彰國法乃毛文銓拏獲十七人枷責示衆旋即釋放巡撫膺封疆重寄為通省表率被姦民覷若弁髦任意陵犯毛文銓逡巡畏縮如此處置罷軟無能何以示懲且若輩原以求減米價為詞若嗣後米價仍復照舊不予平減則巡撫之令雖云寛縱猶謂能行於地方倘於此番喧鬨之後竟為稍減而姦民又復寛縱不治是教之使鬨也刁風之滋長何有底止令將毛文銓原奏鈔發爾看其悉心籌酌如應重加

整頓即正色執法徹底推究務令刁頑知警設此案業既完結不便更張將来一切處不可不時時留心約束再遇此等强悍不法之徒必痛加懲創以除惡習以靖地方特諭

硃批諭旨卷一百七十六之四



總校官庶吉士臣侍朝
校對官編修臣莫瞻菉
謄録監生臣于世第